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专业工具采购合同

（适用于专业工具产品采购）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承诺共同信守。

**第一条 标的、数量及价款**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 标**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金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 　 **元）** | | | | | | | |
| 备注条款：  1. 以上产品单价为含税价；  2. 本合同内所有产品的价格均含产品之包装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保险费等，乙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收取其他费用；  3. 合同签订后，产品价格上涨则按照本合同定价执行，产品价格下跌则按照新的市场价格执行。 | | | | | | | |

**第二条 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

2.1 乙方交付给甲方的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按下列第 项执行：

A．国家标准；

B．行业标准；

C．制造商企业标准；

D．双方约定的质量和技术标准： 。

2.2 乙方保证其是合法的经销商，所售产品为有权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的全新正品。

**第三条 交付**

3.1 交货方式，按下列第 项执行：

A. 乙方送货；

B. 甲方自提。

3.2 交货地点： 。

3.3 交货时间： 年 月 日之前。

3.4 运费和装卸费用负担：货物运输费用由 方负担；装卸车费用由 方负担；上楼费用由 方负担。

3.5 乙方在交付时，应一并向甲方提供以下资料：

A. 产品合格证、质保卡；

B. 产品检验报告；

C. 产品使用说明书；

D. 产品保修单；

E. 供货清单；

F. 其他：\_\_\_ 。

**第四条 验收及安装调试**

4.1 验收标准：所售产品达到产品说明书和甲方要求的质量和性能。

4.2 甲方验收代表： 。

4.3 初验：甲方验收代表现场就产品品种、数量、规格等进行初验，甲方验收代表初验合格并签字确认后作为付款之依据；如初验结果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更换。

4.4 安装调试：乙方应在初步验收合格后 日内完成对所售产品的安装调试，达到正常使用目的，甲方验收代表签字确认后作为付款之依据。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和配合。安装、调试及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4.5 甲方收货后，保留对货物进一步检验的权利。

**第五条 付款**

5.1 付款时间和比例：

|  |  |  |  |
| --- | --- | --- | --- |
| **付款次序** | **付款比例（%）** | **付款金额（元）** | **付款条件** |
| 第一次 |  |  | 货到初验合格后 工作日内 |
| 第二次 |  |  | 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 工作日内 |
| 第三次 |  |  | 质保期到期后 工作日内 |
| 备注：乙方提供正规税务发票作为甲方付款的前提条件 | | | |

5.2 付款方式： 。

**第六条 售后服务和质量保证**

6.1 甲乙双方约定质保期为 12 个月。质保期从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6.2 该产品自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负责 12 个月的免费维修（人为及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免费维修期满后，乙方提供终身有偿维修服务，服务费用按照同期市场价格计算。

6.3 乙方承诺对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故障 24 小时内上门免费维修、调试、处理，如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及时处理，甲方另行选择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甲方可直接从质量保证金中双倍扣除。

6.4 质量保证

乙方同意将货款总额的 %，即人民币（大写） 元(￥ 元) 作为质量保证金。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比例向乙方支付货款。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未支付货款金额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7.2 乙方所供产品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数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合同价款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3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价款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达 5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价款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7.4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安装、调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价款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达 5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价款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相对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相对方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由合同双方按照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变更或解除合同。遭受不可抗力的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按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A. 提交 人民法院管辖；

B. 提交 仲裁。

**第十条 合同效力及其它**

10.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10.2 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如附件与本文不一致，以本文为准；如补充协议与本文不一致，以补充协议为准。

10.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需国家主管部门批准的，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10.4 合同一式 份，甲、乙方各执 份。

|  |  |
| --- | --- |
| 甲方（法人公章） | 乙方（法人公章） |
| 住所地：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日期： 年 月 日 | 住所地：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税号：  日期： 年 月 日 |